

國立臺灣大學校務發展規劃委員會校園規劃小組

104 學年度第 5 次委員會會議紀錄

時間：105 年 2 月 17 日（三）12 時 10 分至 16 時 30 分

地點：第二行政大樓第四會議室

主席：黃麗玲召集人

委員：王根樹總務長、林俊全教授(請假)、廖咸興教授(請假)、許添本教授、劉權富教授(請假)、關秉宗教授、李培芬教授(請假)、康旻杰教授、賴仕堯教授(請假)、葛宇甯教授(請假)、呂欣怡委員、陳永樵先生、張安明組長、學生會翁毓聆同學、學代會周允梵同學、研協會邱丞正同學。

諮詢委員：黃耀輝教授、葉德銘教授(請假)、陳鴻基教授(請假)。

列席：醫學院張上淳院長；醫學院總務分處李淑雯股長；都市更新推動中心；艾奕康工程顧問公司；工學院；建築與城鄉研究所；材料科學與工程學系(未派員)；工業工程學研究所(未派員)；化學工程學系(未派員)；機械工程學系楊耀州主任；境向聯合建築師事務所；生命科學院(未派員)；植物科學研究所鄭石通所長；舟山路 30 巷舍區管理委員會王松永主委；陳明揮建築師事務所；竹北分部籌備小組(未派員)；財務處(未派員)；電資學院(未派員)；圓境生態綠能股份有限公司；創意創業中心陳如芬執行長；張志成建築師事務所；太子學舍；人類學系(未派員)；哲學系(未派員)；出版中心；研發處(未派員)；總務處秘書室徐炳義副總務長；總務處營繕組洪耀聰組長、羅健榮股長、李明芳股長、王幼君股長、林孟潔技佐、王得裕幹事、陳億菁幹事、林宗永幹事；總務處事務組林新旺組長、鍾朝勝股長、薛雅方股長、阮偉紘副理、吳嘉興組員；總務處文書組(未派員)；總務處保管組王崑檳股長；總務處經營管理組李宜珊幹事；總務處教職員住宿服務組許乃文股長；學生會姜柏任同學、張明旭同學；學代會(未派員)；研協會潘威佑同學；文化資產詮釋課程周子暉同學。

幹事：吳莉莉、吳慈葳、吳鑫餘

記錄：吳鑫餘

壹、報告案

一、確認 104 學年度第 4 次校規小組委員會會議紀錄。

- 決定：會議紀錄同意備查。

二、「工學院綜合新館新建工程」因舊機械工程館歷史建物保留

影響部分圖面修正

委員意見：

委員：

議程文字部分「遭提報」建議修正。

總務長：

「遭提報」建議改成「經提報」。

委員：

請問這種保留方式的原因及其功能定位為何？

境向聯合建築師事務所：

舊機館屬於長形建築，功能性取向實驗室建築，空間形式上可以被分成三段。轉角山牆被認為具重要性的歷史意象，最後整棟留下來東側段的空間形式是最有趣的，未來機械系傾向二樓作為傳統機械的展示，一樓作為學生的開放空間。

委員：

這件事情牽扯到決策的過程，建議讓委員瞭解當時歷史建物指定過程、建築平面或重要的元素，這份報告中比較樂意看到這些元素與新建築之間呈現的可能性。現在當然關心舊建築的使用計畫，但整個報告無法瞭解為何只拆中間，基地的建蔽狀況如何，拆除是不是要回應建蔽的要求。站在校規會的立場，無法瞭解當時決策的過程，建議讓委員瞭解當時歷史建物指定過程、建築平面或重要的元素，以讓委員瞭解現在的方案是不是最好的安排。

召集人：

建議未來類似案子的程序能夠更完備，讓未來的規劃設計案能夠有更全面的考量。由於現有校地上的建築已趨於飽和，未來勢必需要拆舊建新，未來應先作完整的基地調查、測繪，將得到的建議跟結論交給未來的建築師，讓建築師好好地做規劃設計，在這樣的狀況之下有更完整的論述去回應校內及校外的要求。東段和西段的處理其實是文化局幾位委員到現場審議，經過一些討論跟判斷，才決定留東段建物整體的空間，一方面也比較適合做再利用的規劃。對於原有的建蔽跟容積在既有的設計上作最好的調整，並納入樹的課題。

境向聯合建築師事務所：

這個案子已經兩度建照要申請完成，因此在跟文化局討論時，有個折衝的過程。文化局審議委員現場會勘，判斷那些值得保留。保留下來的山牆其所包被的空間，能夠形成另外一個層次的戶外空間，所以這件事對於各方面的保留仍夠呼應整體的規劃。

機械系：

針對舊機再利用規劃大致說明：一樓為 maker space 屬於半開放的形式；二樓為學生的自習室或是機械系、工學院博物館。

總務長：

補充整個案子的過程，現在這方案是折衝以後的結果，當時文資委員來會勘，僅有一個文資委員提出全棟保留的意見，其他委員則提出不同的看法，但主要全棟保留要如何再利用是一個課題。如果全棟保留，代表工綜新館整個計畫要重新從零開始。當時規劃單位提出三個不同的保留方案給文化局，這些方案做過不同的優缺點比較，同時向文資委員報告。這案子的保留方式，以目前學校的情況、跟配合舊機館保留後的再利用及有價值的山牆是比較好的方式，目前這個方案是經過很多會議討論的結果。

委員：

目前這個案子是新舊建築之間折衝出來的結果，當然會變成歷史建築保存的意

義，意義是由臺大創造出來的，讓人可以看到我們歷史建築可以這樣保存。工學部的意義應該比機械系大，未來一定有跟工綜館結合的意義，現在這個方案已經決定，就由歷史再來去定位當時歷史建築跟臺大新建築之間怎麼處理。

機械系：

我們最近跟材料系和工學院院長討論，希望未來把志鴻館的陸志鴻校長銅像放入舊機館，讓舊機館能多一點歷史、多一點故事可以說。

委員：

首先一個問題，請問山牆的結構是否穩定？第二個，舊機館周遭都是新建築（新教學大樓、工綜新館），學校要花更多時間告訴大家在這麼多不協調當中如何看到協調。第三個是歷史感想，沒想到有生之年會看到同一塊基地上有三棟建築（男五、男六→志鴻館→工綜新館）。

委員：

以往校園導覽時和大家介紹那棟建築是舊機械館，就會有人問新館在哪之類的問題，針對舊機械館名稱是否有更改的可能。轉個意見，身旁曾有朋友提議改成「台北帝國大學工學部大樓」，這樣會讓建築等級瞬間上升一個層次。其實這棟建築是蓋在台北帝國大學這個脈絡上面，或許之後做博物館可以考慮「台北帝國大學工學部大樓」這個名字用上去。

召集人：

有關名稱部分，我請校規會同仁研究一下。

機械系：

其實兩個名字都貼上去就好，機械舊館這牌子我們是放在博物館裡面，如果能再拿出來對我們來說感覺不一樣。

境向聯合建築師事務所：

其實在審議過程中文化局所放的歷史建築公告表中名稱「國立臺灣大學機械工程

館 (原台北帝大工學部)」，這是市府文化局所認定的名字，但未來學校要怎麼稱呼，我想也有一定的彈性。

召集人：

未來送發展局做都市設計審議之前，我們仍會辦理校內公聽會跟師生做一些說明。我想大家都瞭解，這是在制度不是那麼完備，大家對於歷建及新建築之間有不同的想法跟需求，所以我們做出來的一個折衷。雖然剛剛提到「遭提報」所代表心裡的意涵，但我要補充的是，在接觸這個案子的兩年多前，可以看到機械系全體師生很努力在處理舊機械館文化資產的保留，包括模型、3D 模型及口述歷史，當初的想法是「告別這棟建築，迎向新的建築」，這些累積的資料可以放到未來的博物館內。

委員：

我的主要意見是希望未來不要讓外界有「台大為了興建工綜新館而拆掉歷史建築」這樣的想法，尤其不瞭解這個過程，很容易有這樣的想法。

境向聯合建築師事務所：

當初七年前和機械系師生討論到舊機械館保留，機械系師生就表示想保留東邊這段的樓梯，因為看到這個樓梯就會知道這是舊機械系館，但由於結構、工法等問題而沒有繼續。東邊這棟房子現在保留，除了其挑高特別的空間形式及原先機械師生最早的想法是一致的。西邊的轉角也不是保留一個皮層，後面第二層的柱列也是保留下來，所以未來會形成半戶外空間，有些是現有結構的一部分，它會形成某種程度的氛圍。歷史建築保留有很多種形式：全棟保留、部分保留、全部拆掉只留照片，所以這沒有一個絕對是或不是，而是說一個公共建築，所以參與的意見也很多，最後得出的結果。

機械系：

未來我們也要花更多功夫去解釋工綜館和學生活動中心中央，怎麼會有這一棟歷史建築。

召集人：

剛才的討論要麻煩建築師及機械系這邊我們一起來準備比較完整的資料，來回應校內師生的問題，尤其整個案子的過程及大家做的努力，在公聽會上做更多的準備跟補充來回應大家的問題。

- **決定：**同意備查，將委員提出建議及問題整理，納入未來全校公聽會說明。

三、「紹興南街基地再生計畫」都市計畫變更調整案

委員意見：

召集人：

這個基地上因為要照顧到社區居民、歷建、老樹等課題，還有原先教學研究的發展，當然因為財務的問題，因此必須透過產學合作才能達到基地開發的需求；此外，在這塊基地上我們跟台北市政府合作，因此可以看到這塊基地上有許多功能整合在一起。上次校規會以討論案形式做許多地說明，但這次主要針對委員的意見做調整的說明。

委員：

劃設道路寬度時，應該先考量道路的未來的機能比較恰當。基地上建築地出入口與道路配置之間的關係應該先想好，避免未來道路的架構去限制基地建築的配置。

都市更新推動中心：

有關道路設計，我們新方案的概念，現有的計畫道路就是 4m、5m 單行道，所以我們在大街廓裡面的小街廓的計畫道路是維持原有的尺度；基地開發的進出口的概念，在收益區、公宅區這邊的 5m 再自行退縮 3m 所以是 8m 雙向車道的留設。生活實驗區的進出口則是在 4m 計畫道路，再退縮 1m 成 5m 單向道路，法停則希望集中在收益區。教學區的汽機車停放則是利用 4m 計畫道路再退縮 4m 成為 8m 雙向車道。

醫學院：

對於新版中間綠帶的計畫，本院是樂觀其成。整個開發最原初還是要解決教學研究空間的問題，因此期待在教學研究區的建築是有足夠的空間。目前新的模式，南邊和西邊原本要退縮 4m，現在又要再退縮 4m，如果需要配合，我們會配合。不過1月28日都市計畫書裡都市設計準則裡提到東西向人行接連通道那個北側我們還要再往下退縮。各方面都需要我們退縮，所以我們的建蔽變小，建築變成很小、細細長長的，這在教學研究發展上是比較不適合的。文字上寫說要往南退縮 4m 成為一個帶狀開放空間為原則，其實這個歷建本身是日式建築矮矮的，整個都已經是綠帶，是不是一定要求再繼續往後退，這個我們是非常關切的部分，即使我們不退，現在建築顧問公司現在幫我們劃出來的建蔽都僅有 37%左右和原先要求的 45%已經遠遠的不足，變成我們每一個樓層的面積要越來越壓縮，就變成細細高高非常高的建築，這是不是可以不要在書面上設計準則寫得這麼死，緊貼著公園綠地都要我們往後退 4m，我們院內是非常關切這一點。

都市更新推動中心：

感謝院長提醒，這只是在委員會審查當中提出的意見，我們中心和三課的意見，現在設計準則圖說裡面，已經將院長所提的意見做修改，沒有在 4m 人行通道下方還要再要求 4m 開放空間，目前最新的版本是取消的。

召集人：

可否秀出最新方案的圖說？

都市更新推動中心：

手邊是已經定稿的設計準則。

召集人：

可否指出在報告書的哪一頁？方便委員查閱。手上簡報的確沒有使用單位擔心的課題，但要確認送出去的最新版的版本。

都市更新推動中心：

新版的圖說已經沒有再把 4m 開放空間放入。

總務長：最後的文字稿，還是需要都更中心確認修正。

都市更新推動中心：

我們文字稿會再做確認，因為會議結論仍正在修，我們中心有反應校方意見，我們盡量把 4m 要求取消掉。當初修正的委員的意見，是顧慮到留設的後方樹群的可視性，如果在都委會我們有充分表達到說既然有把 4m 以上都開放了，其實它可視性已經足夠了，可能可以爭取取消其相關限制。

總務長：

歷建那部分已經是綠地，相信可視性這不是問題。

委員：

現在的綠地系統有兩塊確定是公園，將來是公園路燈管理處管理的公園嗎？其他的綠地的管理單位原則是土地使用者，有一點好奇這樣的配置邏輯，在未來日常維護及管理上如何處理。歷建有一些文化資產的內容，將來跟這個基地的關係是什麼？

都市更新推動中心：

原方案這邊是為了公共設施，現有小巷的公共設施道路不增減情況下，在大街廓開發區去劃一個公園。都市設計審議座談會裡面，委員覺得有三點：街廓太大、原有紋理道路消失、各個開發權益不易分清楚，在這個原則希望去重新擬定。剛好在去年年底都市計劃法有正名叫做「社會福利設施用地」，我們利用公園用地轉化為社會福利設施用地，也是在公共設施不增減不影響校方權益，我們把原有的計畫道路清楚化，所以三塊街廓剛好是三個開法行為。但是在這樣子都市設計審議的架構下要維持原有的紋理及開放空間的設置，就是希望小公園的串連紹興南街到歷建成為公眾開放空間，這樣子的都市設計的架構，公園當然公園路燈管理處管理，各基地退縮空間為土地管理者管理。未來文化資產的管理是希望藉由

招商來經營維護修繕之後，交由台大使用管理，這個是由投資者出資修復作為都更獎勵的回饋之後，由土地所有權管理使用回歸到台大。

總務長：

有關歷建日後還需要和醫學院討論，有關李鎮源故居的後續安排。

都市更新推動中心：

歷建和老樹仍需要經過文化局審查。

召集人：

有關李鎮源故居這點學校和市府有默契，未來是交回學校管理。

決定：同意備查。

四、瑠公圳舊址復原及小椰林道段渠道景觀工程案先期規劃構想書設計原則

委員：

謝謝規劃單位花這麼多時間，建議學校謀定而後動。如果以現在的設計下，只有那麼多水量，是否能達到 600 噸水量仍未可知，未來可能僅是在小椰林大道出現一條小水溝。為了一個景觀，將中水回收串聯使用，然而中水回收的觀念是分散式、小區域就地利用而不是集合起來利用。如果為了景觀，耗能把這些水集中進行，這和校園綠化節能概念有背道而馳。當然有一條藍帶這是我們的夢想，但最少也不要這麼乾，如果只是挖一條小水溝來滿足這樣的想法，將會重複生態池對水工所帶來的問題（做一半不做）。整個案子是可以規劃，建築師提出一個困難點「最有限的水量只能做到這樣子」，可以思考要不要做，還是有沒有辦法找到更多的水量，把它變成一個大家可以接受，不然把現有的水溝打開也就達到這樣的目的。我的建議是可以規劃、可以思考，可以先看一下照現在規劃單位的設計，未來是什麼的樣子，再決定可不可以接受。

召集人：

委員的建議，我想邁向下一步之前，可以找總務長還有水工所老師及其他的專家再做水量及景觀進一步的評估。

舟山路 30 巷舍區管理委員會王松永 主委：

如果要做的話，希望藍帶的水是要流動的，而非一堆泥濘。河道兩旁的樹種，建議和森林系的老師討論一下，很多的樹種都不是台灣本土樹種。

委員：

提醒兩件事情

1. 校門口瑠公圳的碑，其實現在的地點不是瑠公圳，而是霧裡薛(或一說法霧裡薛)圳，既然要談台大瑠公圳的復原，但在校門口的碑，某種程度錯誤解讀歷史，做這計畫的前身應該是針對瑠公圳的水系統歷史做深入的調查及更正。
2. 城市的水系統，不只針對台大的水系統，早先甘俊二老師的提案，希望從蟾蜍山瑠公圳支線引水進入台大，因為看不太出來從生態池到醉月湖之間這一段溪的做法的上游 600 頓是怎麼進生態池，引入的渠道是否是原先瑠公圳的渠道。蟾蜍山最近確定是文化景觀，舊瑠公圳渠道也被放入文化景觀範圍，是有可能去討論到它的打開。先前有許多討論，新生南路林蔭大道它有可能有水的意象一直連到大安森林公園，剛剛也看不太出來醉月湖的下游、生態池的上游，有點看不出來它的水系全貌，可以考量整體台北市南緣瑠公圳的水系，整個台北市南區藍帶的串連，而非僅是台大校內瑠公圳。

召集人：

其實規劃單位做的這個案子是規劃跟設計，學校兩年前開始總務處、校規會及水工所老師已經在重提這個議題，討論的很多，一開始談的議題就是水源問題，蟾蜍山的水源或是新店溪，但蟾蜍山水源要進入大會碰到基隆路管線問題，工程上會有很大的困難，因此才會想說從新店溪原水從舟山路進入。如果要更長期規劃，注入更多水源，或許可以重啟蟾蜍山引水的計畫，但仍需要和市府有更深入的討論。

關於名稱問題，關於新生南路的案子，發展局其實一開始定位就是「堀川水景重現」，但可能在業務交接上可能出現問題，以至於新聞出來是都是以瑠公圳稱之，校內也很清楚定義其為堀川。等第一期工程做出來時，可以考慮校門口的碑遷至完工後的地點。但如果認為這個碑在現有地點會有困擾，我請校規會同仁研議一

下看是否現在就能把碑移走，避免外界對這個議題有其他誤會。還有一部分，校規會可以建議學校對於水文、生態的處理，蟾蜍山文化景觀已經指定，或許能跟市府能針對這個議題有更充分的討論，此外可以針對水文、水系及歷史在校內來做研究規劃案的討論。關於水的水質，原本這個議題就是要處理生態池及醉月湖水質改善，希望藉由水系串連流動來改善水質問題。現在做完規劃設計評估上知道哪些議題有待解決，校內經過討論後尋求共識再正式看要不要執行。

學生會：

1. 水量評估的部分，從上次討論到現在，總務長表示至少需要 800 噸，流速仍有誤差。中水回收的水量希望先拿掉，中水回收應該先拿去各建築使用，而非拿去灌溉藍帶裡面；實際上不用花到非常高成本，實際水量到底有多少。
2. 道路設計原則部分，所減車道寬度，但請做出車道縮減後的模擬，小椰林道交通壅擠，請模擬減少之後小椰林道交通的變化。
3. 藍帶的維管問題，植栽落葉堵塞問題請建議研議植栽選擇、落葉造成堵塞等問題。

召集人：

水量的課題，校規會和規畫單位再討論其詳細的數字。喬木的類別，請校規會同仁和委員及樹木專業老師，再確認喬木建議部分文字。有關道路設計，這個準則是要規範這幾個區的規劃設計，在這裡是建議朝向縮減，但詳細仍要看之後各期工程細部設計的規劃，未來可以針對各期工程要求交通模擬。維管部分其實是校內要討論的，這一點由校規會和總務處擬好。

學生會：

最後清理部分跟設計有直接相關，如果這時候不考慮落葉及淤積的清理議題，其實未來會產生很大的問題。如果設計的階段能考慮這議題，會是有幫助。

召集人：

關於落葉及淤積的清理議題可以把它放在植栽設計原則或共同原則，這邊請規劃單位提供意見，再把它納入進來。

艾奕康工程顧問公司：

建議在各個階段分段設計，可以提出後續保養維護計畫，作為審查基準。

召集人：

學生會這邊的建議，目前有沒有設計可以因應落葉清理問題的通用原則，如果有可以先納入景觀規劃這邊，讓未來做設計的人可以提早瞭解。請校規會和規劃單位，看看有沒有補充的原則，後續修正方案會再寄給校規會委員及學生代表。

- **決定：**同意備查，水量流速計算、喬木選擇種類、維護管理原則請提案單位與校規會及相關專家討論做後續修正。

貳、討論案

一、國立臺灣大學植物培育溫室新建工程可行性評估（提案單位：總務處）

- **提案單位說明與簡報：**（略）

召集人：

這個案子以前就有送到校規會，當時的決議為先整合校內既有的溫室或評估其他的基地，規劃單位經過一段時間去調查，由於既有溫室無法再騰出整合、其他基地複雜度更高，因此仍和上次提案為同一地點。

委員：

建議學校召集相關單位協調討論是否能在校總區農場既有溫室基地上拆舊建新，興建一個使用年限較長的溫室。

植物科學研究所：

謝謝各個委員費心關心這個案子，這個案子已經經過兩任校長、院長的時間，當初其實是有一筆錢可興建全校型溫室，但農場那塊基地上仍無法協調出來。由於之前的經驗，因此這次排除農場那塊基地作為選址的考量，希望委員可以支持這個案子。

舟山路 30 巷舍區管理委員會：

我比較關心現在劃個範圍，哪一些區塊會和宿舍衝突？希望有比較清楚的圖說。此外，這個溫室使用年限與其花費的費用，有點不符效應，是否可以在建材上考量使用木結構，這樣比較環保。

召集人：

是否有從辛亥路看過來的模擬圖？相關圍牆多高，在這次報告並沒有看到相關的模擬。這次報告有提到有些圍牆建議拆除，但不清楚圍牆拆除是否包括在這次工程。

召集人：

這個案子下一次仍需要提報告，補充基地上動線、和宿舍區介面相關詳細的圖說以及從辛亥路、基隆路看過來的模擬圖。

陳明揮建築師事務所：

溫室與宿舍區至少留有 6m 的距離。圍牆部分有編入工程預算。建材部分，溫室屬於鋼構，可以拆卸回收使用。基座則是混凝土灌漿則無法回收，未來只能拆除。

委員：

水電空調的運轉費用可能有低估，請規劃單位多多注意。其實校內溫室應該可以整合，建議學校協調各單位再多考量基地選址，建議興建使用年限更長遠的溫室。

委員：

同意委員意見，溫室相關調控溫度設備耗電量很高，建議多多考量。

植物科學研究所：

植物科學研究上是越來越蓬勃，然而現有校內溫室是不符使用需求，因此希望興建新溫室來使用。關於維護費用問題，將來一定是使用者付費。

- **決議：**本案通過，請依委員意見補充模擬圖、圖說及節能環保建材部份說明，後續提送校發會。

二、竹北分部生態校園規劃調整案（提案單位：竹北分部籌備小組、總務處）

- **提案單位說明與簡報：**（略）

- **委員意見：**

委員：

關於校園總人口是否有實際評估？如果可以降低一點，可以更落實生態校園想法。很認同規劃書的想法，竹北現在氣候很極端，期待校園能夠未調整當地氣候有些貢獻。地方紋理與自然生態銜接，剛剛只聽到自然生態，關於過往人為使用，比較沒有聽到。像舊聚落的痕跡(水井、農舍痕跡)等未來要怎麼處理？為符合生態校園的指標，如何減少私人運具，發展大眾運輸，但如何克服自行車碰到風大的問題？

圓境生態綠能股份有限公司：

因為它是一個產學合作，我們是使用環評當中研究中心的總評比數去估算總人口數，現行數字已經是最低數字。這裡留下的水圳，雖然兩頭已經斷掉，但我們仍有保留，未來會做為生態的示範區。公共載具部分，有和相關討論，希望未來增加公共載具減少私人載具。自行車部分，我們則希望以校內主要塑造以人行、自行車為主環境，提高使用自行車的意願。

召集人：

希望報告書文字上更明確，標註未來規劃上要保留這些人文的遺跡(矮橋、駁坎)。

學生會：

建議自行車道、停車位能有長遠的規劃。竹北已經有自行車群眾，相信未來自行車能對這周邊交通有改善。

圓境生態綠能股份有限公司：

自行車車道規劃絕對會考量，停車場地下化就是為了地面上方能以人行、自行車為主。

諮詢委員：

生態部分有看到量體減少，綠地增加，但只是綠地而已還是喬木植栽？就校園空間來說，剛剛提到自然通風，這是好的想法，但如何做到？剛剛沒有特別聽到。另外一個觀點，因為這基地緊鄰高速公路，噪音跟震動是兩個很重要的考量，不知道有沒有跟使用單位溝通，因為工學院對震動很關切。噪音和開窗彼此是衝突的，這邊也請建築師考量。

圓境生態綠能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個為了生態部分，所以才跟台大實驗林合作。第二部分，城市熱島主要問題就是柏油路和水泥硬鋪面數量太多，這部份會去注意，我們目標就是為了整區可以降 3 度，植栽部分會盡量以遮蔭性高的植栽來達到目標。震動部分未來根據不同單位，盡量避開敏感帶部分來使用。噪音部分，高架橋比較高，校區內建築高度較低，可以透過樹木來避免這些問題。

學生會：

竹北校區和當地有些摩擦，規劃時是否可以納入未來地區的發展，並且可以證明目前規劃和當地未來發展是融洽的。除了提供居民公園使用，其他服務設施是否可以跟當地居民更貼切？這對未來會比較好。

召集人：

昨天已經開過全校性的公聽會，公聽會上有兩位竹北居民，他們其實對於簡報的案子方向表示贊同。副校長也表示，未來可以到竹北當地再辦理公聽會和民眾說明。相關校園開放性意見，也建議規劃單位思考。

圓境生態綠能股份有限公司：

昨天竹北居民表示校區腳踏車道其實可以補足串連當地腳踏車道，未來建置好後加上開放校園的概念，可以當地居民有更好的健行、自行車環境。校園內有樹、有水其實也可以提供當地很好的育兒環境。未來可以跟市府協商相關公車路線設站、公共自行車設點等議題。外圍口字型為自行車道，內圍 omega 路線可以納入智慧校園，標註相關長度指標提供民眾健行、跑步使用。

召集人：

建議針對竹北民眾公聽會對剛剛幾個課題做補充說明，並將昨天校內公聽會民眾的意見回饋及剛剛委員意見整理在校發會做說明。

- **決議：**本案通過，後續提送校發會討論。

三、生化大樓整修工程初步規劃設計報告書(提案單位：創意創業中心)

委員：

兩點意見

1. 投影片和紙本資料模擬圖有很大的色差，關於未來立面材料選色上請注意。
2. 未來腳踏車位設置區域及停車方向引導請多考量。

張志成建築師事務所：

紅磚顏色是參考原分所的紅磚顏色、洗石子依據傳統洗石子顏色。停車位是規劃在側門進出外的停車區，未來會再跟事務組討論。

委員：

原分所的紅磚色有點太紅，和周遭建築色調會有些不協調。

總務長：

色系大方向定了之後看建材樣品實際色調再做決定。

召集人：

請規劃單位送校發會的報告書版本顏色要一致。第二個議題此棟建築的色調是要和周遭色調相符還是現有方案的紅磚色，如果太過紅可能會讓此區色調很難統合。

創意創業中心：

校規小組是否可以給一個整體設計規劃的原則，之後再依循這個原則去選擇顏色和建材。

召集人：

之後關於顏色和建材，依總務長建議去處理。

學生會：

舞台上電視牆平日會放什麼顏色，晚上是否會開？

張志成建築師事務所：

基本上電視牆晚上應該是不會開，僅有使用者單位辦活動才會使用，活動通常是早上。

委員：

棧板建材確定了嗎？

張志成建築師事務所：

目前擬使用木紋磚。

委員：

提醒機電管線、網路管線需要全部更新。網路設備等規劃可以洽詢計中做完整的規劃。機電管線等規劃也希望規劃單位能說明。

張志成建築師事務所：

所有管線都要重配，走明管方式處理。結構安全問題，預計之後做載重試驗。

創意創業中心：

有和計中協調拉網路線過來，之後會持續和計中討論相關議題。

召集人：

在規劃設計確定之前，如果有相關節能改善可以放入規劃設計當中。

- **決議：**本案通過，請依委員意見補充節能設備納入未來設計修正，後續提送校發會。

參、臨時提案：

肆、散會（下午 16 時 30 分）